2022 年 04 月 28 日 四届 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

首席代表：杜南平　　首席代表　张芳

协商代表人数:6　　协商代表人数：6

1、学历补贴：大专 100 元/月；本科 150 元/月；硕士 500 元/月；博士 1000 元/月。

2、职称补贴：根据《公司职称和管级干评聘相关规定》，具级职称：高级技工 150 元/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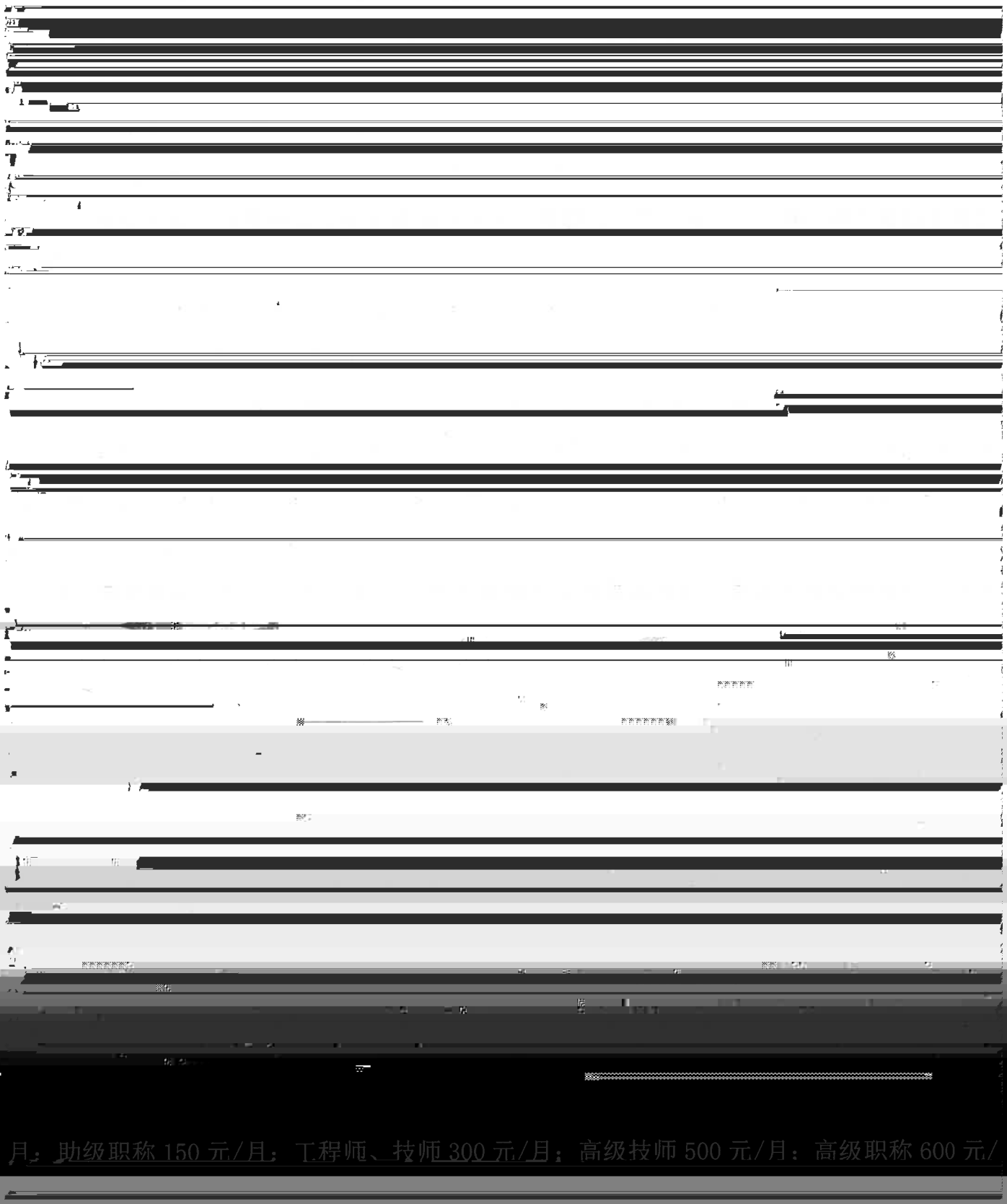

月；助级职称 150 元/月；工程师、技师 300 元/月；高级技师 500 元/月；高级职称 600 元/

岗位工资（基本工资）、加班工资、绩效工资、年绩工资、职称学历补贴

基本工资：以不低于宜兴市职工最低工资标准核算。

加班工资：法定工作日延时工资，按照宜兴市最低工资标准的150%结算；调休后双休日工资，按照宜兴市最低工资标准的200%结算，其中延时工资，按照宜兴市最低工资标准的200%结算；节假日工资，按照宜兴市最低工资标准的300%结算，其中延时工资，按照宜兴市最低工资标准的450%结算。

绩效工资：根据生产产能及岗位绩效核算。

附加工资：中、夜班补贴及工龄补贴。

3、下列各款项须直接从工资中扣除：

（1）、员工个人工资所得税；

和《江苏省集体合同条例》有关条款执行。

十二、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，并报送当地劳动行政部门备案。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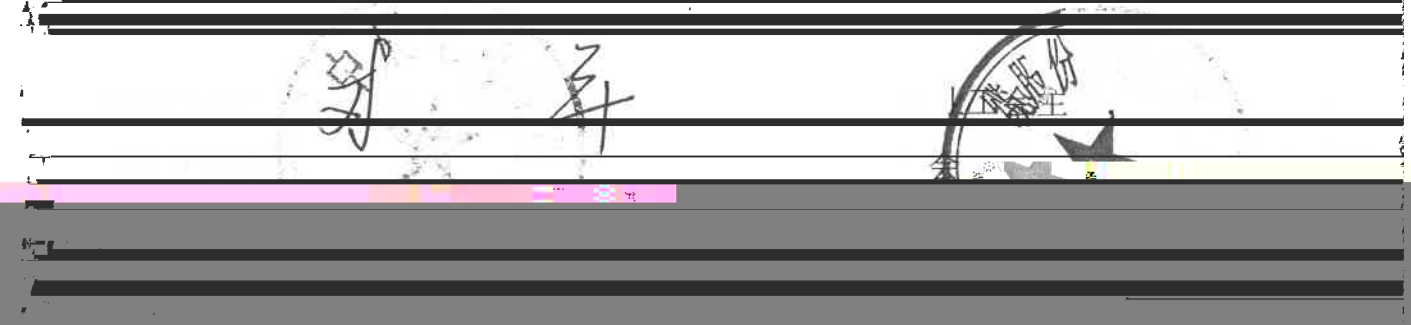
[redacted]